

# 假猪耳

## 没有肉味只有化肥味 猪皮毛发是人工粘贴的

从菜市场买回的猪耳朵,食用时感觉味道不对,湖南湘潭市民黄先生将其拿到市畜产品安全检测中心进行检测,结果让他大吃一惊:自己买回的猪耳朵竟然是假的。他随后将情况反映给了工商部门。11月1日凌晨两点,雨湖工商分局砂子岭工商所对这个菜市场进行了突击检查。

### 市民:感觉没有肉味

黄先生说,10月下旬,他在雨湖区南岭南路菜市场上买了两斤多猪耳朵,共25元。买回家后,他吃了一次,“感觉味道很淡的,没有肉味,就没有再吃。”

这两天媒体报道,长沙市场上出现假猪耳朵,黄先生就套用上面介绍的方法,用火烤来试验猪耳朵的真假,结果发现猪皮浓缩,且没有油脂出现。

黄先生说,按照正常的价格,一只猪耳朵差不多要10元左右,而他买的猪耳朵是12元一斤,两斤多就有10多只猪耳朵。

当我们打开黄先生带来的装着猪耳朵的袋子,一股类似化肥的刺鼻味道冲了出来,里面是黄白色的猪耳朵。黄先生一边撕开猪耳朵,一边说:“我怀疑是用明胶和塑料做成的。”

### 检测:送检猪耳朵是假的

因对猪耳朵的真假产生了疑问,10月30日,黄先生将自己

买的猪耳朵送到了市畜产品安全检测中心进行检测。

检测人员检查了一番后,发现送检的猪耳朵可以一层层剥开,再一细看,没有正常猪肉的纤维结构,没有脂肪颗粒,“正常的猪耳朵肉不可能撕开,且有软骨和皮下脂肪。”随后,检测人员拿着一小块猪耳朵在酒精炉上用火烤时,空气中可以闻到一股石膏、碱的味道。

“经过检测后可以断定,这只猪耳朵是假的,人造的,组织纹理明显不对,皮下没有血管组织,尽管耳朵上的猪毛很真。”检测人员说。

为了更真切地查看真假猪耳朵的区别,我们随检测人员、黄先生一起到岳塘区建设路口大市场购买了一只新鲜的猪耳朵,并在实验室内煮熟。

20分钟后,检测人员将煮熟的鲜猪耳朵剪开,和黄先生带去的假冒品进行对比。检测人员发现,真猪耳朵有肌肉层、瘦肉,有正常的肌理组织且纹理相当清



黄先生购买的猪耳朵,经鉴定是假的

楚,还有明显的脂肪颗粒、毛细血管,而假猪耳朵则什么纹理都没有,“至于猪皮上的毛,是造假者故意造毛在上面,有真实感,但实际上不是毛,是人造物质。”

### 工商:夜查菜市场

10月31日,黄先生向12315投诉。根据他的举报,雨湖工商分局砂子岭工商所决定在11月1日凌晨对南岭南路菜市场进行一次突击检查。

11月1日凌晨两点,黄先生打来电话,称销售给他疑似假猪耳朵的经销商已经到达南岭南

路菜市场,并摆好了摊位。当执法人员赶到现场时,确实发现地上有几处销售黄白色的猪耳朵,以及猪肉、猪脚、猪皮等相关产品,但摊主声称他销售的猪耳朵“100%是真的,假的双倍返还。”执法人员随即带走了部分样品进行检测。

目前,工商部门已经开始调查假猪耳朵事件,并表示,他们近期将加大对市场的监管力度,确保市民放心购买,市民若在市场上发现假冒猪耳朵,也可拨打12315进行投诉举报。

综合

## 济宁“十大人物”评选 每投一票收一元

近日,有网友爆料称,山东济宁市在“十一五”十大杰出人物评选过程中收取“一元一票”的投票费,并指“济宁经信委、济宁国资委、济宁广电局联合圈钱”。

11月1日在电话中,济宁广电新局、济宁经信委、济宁国资委向记者承认确为联合主办方,济宁广播电视台和济宁新闻网亦证实为联合承办方。该评选活动公布了手机短信、固定电话、济宁新闻网在线投票三大投票方式且均要收费。引发网友质疑的,正是“1元/票”的投票方式,尤其是本该免费的在线投票。“在线投票”分为两种方式:一种是虚拟币投票,“支持全国所有银行卡投票,即时投票成功,1元每票”;一种是移动手机充值卡投票,“支持全国通用的移动手机充值卡,刷卡即充,1元每票”。

2日下午,记者登录济宁新闻网发现,此次评选活动的投票页面已经关闭。下午6时,济宁十大杰出人物系列评选活动组委会对外发布公告称,针对部分媒体的质疑,评选活动现暂停投票,待调查核实后,将向社会公布,相关费用将予以公示并接受社会监督。 据《南方日报》

## 网上“面经”不靠谱 小机灵变“思考姐”

某集团校园招聘项目负责人尤由最近遇到了一名颇特别的求职者——因为“面经”中的一句“不管对方问啥,都默数5秒后再回答……”一个原本思维敏捷的女生在求职中变成了“思考姐”。记者11月1日电话连线该女生,对于这条“面经”,她直呼不靠谱。

“面经”是指求职者把面试经验写下来,供他人参考。但这类“仅供参考”的文字,却成了很多应届大学生求职的黄金法则。

“那个女生看起来挺机灵的,在团队合作环节中很有想法,也能独当一面,但不知为什么到了提问环节,就变木讷了。”谈起这名特别的求职大学生,尤由印象深刻。

记者1日电话连线了当事人,国内某知名高校行政管理专业大四女生小庄。谈及此事,小庄立马显得有些尴尬:“别提了,这个‘面经’真是不靠谱。”小庄表示,参加招聘活动的前两天,自己曾到网上搜索到一大堆“面经”,其中一条就是这么写的:“不管对方问啥,都默数5秒后再回答……”

当记者把一些“面经”中的黄金法则抛给尤由时,他哑然失笑。尤由认为,求职技巧有必要,但是过分相信或强调所谓的技巧,反而得不偿失。 据《新闻晨报》

## 死缓犯人越狱 触高压电网身亡

10月23日,山东潍坊监狱一在押重刑犯越狱未遂,触及高压电网,当场身亡。该重刑犯邹超,1986年6月出生,因故意杀人罪和盗窃罪被判死缓。2009年10月入狱。

武警潍坊支队宣传干事李明达称,10月23日21时30分,正值监内就寝前的洗漱时间,邹超溜进一正施工改造的厕所,撬开窗户上生锈的铁棍,爬窗逃脱。

21时50分,监狱内管干警在清点在押犯人数时发现此人不知去向,立即组织狱内查找。同时,正在狱内执勤的武警潍坊支队八中队接到通报后开始对监墙外围实施封控。

22时40分,哨兵耿金华在邻近监狱西墙的三层舍檐板上看见有人影晃动,判断可能是犯人企图脱逃,立刻口头警告。逃犯随即向狱外跳跃。哨兵耿金华鸣枪警告。

据悉,潍坊监狱监墙上安置的电网高1.1米,系6600伏双跨V形高压脉冲冲击电网。身高不足1.7米的邹超在跳跃过程中触及高压电网,当场身亡。 据《新京报》

# 毒腐竹

## 四地警方联手侦破大案 吊白块作怪腐竹久煮不糊



查获的毒腐竹、毒粉丝堆积如山

有不法分子使用“吊白块”、乌洛托品溶液等有毒有害甚至致癌物质为原料,大量生产“毒腐竹”销往各地。2日,长沙市公安局宣布,在公安部统一指挥下,由湖南长沙公安机关牵头,联合上海、福建、江西等省市警方共同发起了一场针对制售“毒腐竹”“毒粉丝”等假劣食品的跨省战役。警方一举抓获嫌疑人96名,现场捣毁生产、仓储、销售窝点273个,缴获“毒腐竹”“毒粉丝”等有毒有害食品多达43.3吨,涉案销售金额超过2000万元。

### “黑工艺”颠覆传统

记者从“豆制品之乡”——湖南省攸县了解到,用传统工艺制作腐竹很不容易。需要精选上好黄豆,经过去皮、浸泡、研磨、甩浆、蒸煮、过滤、提取等工艺,费时、费力、消耗大量原料后获得的熟浆,还要经过高温加热,最后从熟浆中飘起的一层“油膜”中提取、晾晒,才能得到美味的腐竹。

长沙市公安局新闻中心介

绍,今年8月中下旬,长沙县警方通过明察暗访,发现市面上流通的腐竹暗藏“猫腻”。

办案警员通过暗访,发现租用长沙县榔梨镇一所民房办起来的“闽乐”腐竹生产作坊,生产条件恶劣,作坊生产的所谓腐竹,为改善口感、增加亮泽度,或者为了增加腐竹的韧性、脆度、保水性及保存期,起到防腐和“打扮卖相”作用,上餐桌后有“久煮不糊”的“特异功能”,竟然大肆添加硼砂、乌洛托品以及“吊白块”等化学添加剂。

### 案值巨大流毒广泛

长沙市公安局副局长张慧介绍,长沙县公安局通过缜密侦查,一举捣毁了“闽乐”腐竹生产作坊,抓获犯罪嫌疑人廖某等4人。翻开一本本“流水账”,办案民警惊讶地发现,廖某自2008年7月份起就开始生产腐竹,其涉案销售金额高达1100万元。

警方还发现,这个作坊生产的“毒腐竹”主要由长沙市高桥大市场“泰丰菇业”对外销售。当民警直扑这家门店查处时,店老

板陈某竟然丢下家当,望风而逃。

专案组从涉嫌向“闽乐”腐竹厂提供化学添加剂硼砂、乌洛托品的犯罪嫌疑人曹某等人处,逐步打开突破口。很快,经营化学添加剂的“湘盛批发部”也被警方掌握。

警方查明,“湘盛批发部”有毒有害化学添加剂的客户,遍及多个省份。其中,有江西省宜春市泡菜加工企业和湖南省长沙市、娄底市等粉丝生产厂(作坊)。

随后,长沙、福建警方合作,在福建省三明市将潜逃的“泰丰菇业”店主陈某抓获。据陈某供述,“泰丰菇业”除销售含有化学添加剂的“闽乐”牌腐竹外,还大量销售同样含有化学添加剂的福建尤溪县鸿盛豆制品厂生产的“沈泉”牌腐竹、永峰豆制品厂生产的“富峰”牌腐竹、福建南平市新光腐竹厂生产的“名峰”牌腐竹。

### 突袭收网战果辉煌

张慧等人介绍,经过2个多月奋战,湖南、江西、福建等地警方发现,很多生产“毒腐竹”的窝点,是在合法生产、经营的外衣掩盖下,将一包包“毒腐竹”送上了餐桌。办案民警为了最终将黑心商人绳之以法,在公安部组织下对300多个窝点一一查证。

10月20日9点,公安部经侦局上海直属总队以长沙为中心,组织湘沪闽赣四省市警方发起联合突击行动。

据统计,在这次统一行动中,警方共破获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12起,抓获嫌疑人96名,打掉生产、销售团伙31个,现场捣毁生产、仓储、销售窝点273个,缴获涉案有毒腐竹、粉丝共计43300公斤,缴获生产设备76台(套)及运输工具5台,总计涉案价值达2280余万元。

新华社记者 苏晓洲

### 新闻链接

## 加点甲醛 猪血变鸭血

新华社合肥11月2日电(记者 马姝瑞)记者从安徽省利辛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了解到,该县工商、公安部门日前联合查获了一起制售“甲醛鸭血”案件,两名制假者利用甲醛将猪血加工成“鸭血”,非法销售一年多,涉案总额达6万余元。目前,两涉嫌制假者已被公安机关抓获。

“今年9月我们接到举报,称我县一家农贸市场内销售的鸭血中甲醛超标,于是随即对该销售商的鸭血安排了专门抽检,结果发现,所采两个样本的甲醛含量分别超标400多倍和200多倍。”利辛县工商局消保股股长朱春宇介绍。

针对这一严重的涉嫌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件,利辛县工商局、公安局立即组成联合调查组,对该窝点进行了突击检查,对查获的制售工具等全部收缴,并对两名已出逃的制假者进行追逃。目前,两制假者已归案等候批捕。

利辛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办案人员告诉记者,经查,这两名制假者系夫妇,利辛本地人。自2010年9月起,两人便从当地生猪屠宰场以低廉的价格大量购买猪血,再将甲醛与猪血搅拌在一起,熬制加工成鲜亮、细致的“鸭血”,高价销往当地农贸市场。如此断续生产一年多以来,每天的销售量可达一千斤,总涉案金额达6万余元。

目前,这两名涉嫌制假者已被利辛县看守所关押,等待公安机关批捕,案件也将移交检察机关进一步审理。